

开放强音汇新质

——写在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倒计时100天之际

作为世界上首个以进口为主题的国家级博览会,7年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的“朋友圈”越来越大,新面孔、新科技、新观点汇聚激荡。以进博会为纽带,更多外资企业依然看好中国、坚定投资中国。

中国国际进口博览局副局长孙成海介绍,第七届进博会将于今年11月5日至10日在上海举办。截至目前,签约展览面积已超过36万平方米,已有超过150家企业连续7年签约,书写合作共赢新篇章。

第七届进博会除了“老朋友”如约而至,更有“新朋友”奔赴而来。

来自新西兰的品牌萃斯今年将第一次参加进博会,作为一个今年6月才正式进入中国市场的品牌,其口服美容产品正好赶上了“618”购物节,第一个月的销量就突破了1000万元人民币,这也让品牌方直呼“表现远超预期”。

运动生活方式品牌 lululemon 也于近日宣布将首次参展进博会, lululemon 全球首席执行官卡尔文·麦克唐纳说:“进博会有着举世瞩目的影响力,我们很荣幸能与四海宾朋共赴这场‘东方之约’。”

据介绍,目前有超过50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确认参加今年的进博会国家综合展,其中,挪威、贝宁、布隆迪等国家以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等国际组织将首次参展。企业商业展中,三菱商事等世界500强企业将首次参展,新材料专区的



7月24日拍摄的展前供需对接会现场。 新华社记者 方喆 摄

立邦、英威达和交通出行领域的安波福、阿尔斯通等行业龙头企业首次签约,成为进博会“朋友圈”不断扩容的见证。

在第七届进博会的展前供需会上,参展商与采购商亲密对接,“新质生产力”成为了现场的高频热词。

“当前跨国企业都在寻找增长新引擎,中国以创新为驱动、以全要素生产率提升为核心标志的新质生产力,正在全球经济版图里形成新的吸引力。”纽仕兰亚太区首席执行官盛文瀛说,今年纽仕兰将以“进博新质”为关键词,紧抓“绿色+数字”两条主线,推动成果在中国落地。

在展区设置上,第七届进博会深度

挖掘科技前沿领域的展览展示潜力,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贡献“进博力量”。其中,最引人关注的便是首次设立的新材料专区。目前,确定在新材料专区“首秀”的,有来自美国、日本、德国、新加坡、巴西、意大利等多个国家的500多家龙头企业,此外还有一些细分行业的“隐形冠军”企业。

“中国始终是我们全球业务增长和投资的战略重心,首次亮相进博会选择新材料专区,是因为和我们的业务发展方向非常契合。”英威达亚太区尼龙上游业务副总裁李凯说。

作为进博会重要部分的第七届虹桥

国际经济论坛,将以“坚持高水平开放,共促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为主题,举办主论坛以及相关分论坛,同时将继续发布《世界开放报告2024》和最新世界开放指数,为推动世界共同开放贡献智慧。

以开放姿态,集纳全球智慧。创新孵化专区旨在为全球的科技型初创小微企业提供展示和交流的机会,自第四届进博会上首次设立以来,已有500多个海外的创新成果亮相进博会的平台。

第一年专区参展企业有73家,第二年增至150家,第三年再增至300家……截至目前,今年创新孵化专区参展企业数量已超过上届,预计将达到350家的高高。第七届进博会创新孵化专区宣讲会暨进博会签约仪式上的这组数据令人印象深刻。

“今年将共计有20家西班牙初创企业亮相进博会创新孵化专区,涉及领域包括数字经济、航空航天、制造技术等。”西班牙创新中心对外事务副总裁安赫尔·普列托说,“此次参展的西班牙初创企业不仅有高科技含量,更重要的是他们有强烈意愿加入中国市场。目前,我们还在与中国各地政府、产业园区进行积极对接,以推动更多项目落地中国。”

“进博会的举办,显示中国以普惠和包容的姿态,同更多国家合作释放发展动能。”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执行院长王文说。

(新华社上海7月26日电 记者周蕊 王默玲)

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管理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新华社北京7月26日电(记者熊丰 王思北)为强化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推进并规范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建设应用,加快实施网络可信身份战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安部、国家网信办等研究起草了《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并于26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起草说明指出,国家组织建设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旨在建成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形成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能力,为社会公众统一签发“网号”“网证”,提供以法定身份证件信息为基础的真实身份登记、核验服务,达到方便人民群众使用、保护个人信息安全、推进网络可信身份战略的目标。

基于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自然人在互联网服务中依法需要登记、核验真实身份信息时,可通过国家网络

身份认证APP自愿申领并使用“网号”“网证”进行非明文登记、核验,无需向互联网平台等提供明文个人信息。由此,可以最大限度减少互联网平台以落实“实名制”为由超范围采集、留存公民个人信息。

征求意见稿明确使用“网号”“网证”进行网络身份认证方式,并对“网号”“网证”的申领条件、公共服务的使用场景、法定身份证件范围、数据和个人信息安全保护义务等基础性事项作出规定。

征求意见稿明确公共服务平台采集个人信息的“最小化和必要性原则”,明确公共服务平台处理用户个人信息时的解释告知、数据保护等义务,充分保障用户知情权、选择权、删除权等个人信息相关权利。

公众可以通过网站、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对征求意见稿提出意见建议,反馈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25日。

“两高一部”发布意见 明确打击跨境电诈法律适用、追赃挽损等问题

新华社北京7月26日电(记者刘硕 罗沙)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26日发布关于办理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规定了办理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等刑事案件的总体要求、法律适用、程序规定、政策把握、追赃挽损等内容。

意见强调,依法重点打击犯罪集团及其组织者、策划者、指挥者和骨干成员;重点打击为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活动提供庇护的组织;重点打击犯罪集团实施的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绑架、强奸、强迫卖淫、非法拘禁等犯罪行为;重点打击为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集团招募成员而实施组织、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的犯罪行为。

对于跨境电诈等犯罪组织打着“工业园”“开发区”等幌子实则诈骗敛财等问题,意见要求,通过提供犯罪场所、条件保障、武装庇护、人员管理等方式管

理控制犯罪团伙实施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敲诈勒索等犯罪活动,抽成分红或者收取相关费用,有明确的组织者、领导者,骨干成员基本固定,符合刑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的,应当认定为犯罪集团。

针对难以查证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团中每名成员具体对应犯罪数额的难题,意见要求,应当综合考虑其在犯罪集团、犯罪团伙中的地位作用、参与时间、与犯罪事实的关联度,以及主观恶性和人身危险性,准确认定其罪责。

意见还强调全面加强追赃挽损,要求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应当全面调查、审查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敲诈勒索等犯罪集团、犯罪团伙及其成员的财产状况,依法及时查询、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账户资金、房产、车辆、贵金属等涉案财物。

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管配套细则正式发布

新华社北京7月26日电(记者吴雨 张千千)中国人民银行26日发布消息称,为切实保护用户合法权益,更好发挥非银行支付机构服务实体经济作用,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出台《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并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2023年12月,国务院公布《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为落实条例,中国人民银行近日出台了《非银行支付

机构监督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实施细则共六章、七十七条,旨在细化条例规定,为支付机构规范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实施细则明确了行政许可要求,细化了支付机构设立、变更及终止等事项的申请材料、许可条件和审批程序,持续提升监管规则透明度,优化营商环境。同时,实施细则细化了支付业务规则,明确支付业务具体分类方式和新旧业务许

可衔接关系,实现平稳过渡。

实施细则规定用户权益保障机制和收费标准调整要求,充分保护用户知情权、选择权。实施细则还细化了监管职责和法律责任,强化支付机构股权穿透式管理,防范非主要股东或受益所有人通过一致行动安排等方式规避监管。

此外,在过渡期安排方面,实施细则明确,已设立支付机构应在过渡期

结束前,达到有关设立条件、净资产与备付金日均余额比例等要求。过渡期为实施细则施行日至支付业务许可证有效期截止日,不满12个月的,按12个月计。

中国人民银行表示,下一步将持续做好条例和实施细则贯彻落实工作,督促支付机构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本,坚守合规底线,坚持守正创新,推动非银行支付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细化监管规定 保护用户权益

——中国人民银行详解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管配套细则

《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6日正式对外公布。实施细则对有关规定作出哪些细化?又将将对非银行支付行业产生怎样影响?当日,中国人民银行有关部门负责人就此作出解答。

近年来,我国非银行支付业务在小额、便民支付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一些支付机构违规经营的现象也时有发生。为推动行业规范健康发展,2023年12月,《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正式公布,成为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后出台的首部金融领域行政法规。为落实条例,中国人民银行近日出台了《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中国人民银行条法司一级巡视员刘晓洪在当日召开的媒体吹风会上介绍,实施细则共六章、七十七条,明确了支付机构相关行政许可事项的申请材料、办理程序和时限要求,规定了支付业务许

可衔接关系,实现平稳过渡。

“实施细则作为条例配套的部门规章,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了行政许可要求、新旧业务衔接方式、过渡期安排等内容,确保条例可落地、可操作、可实施。”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司司长严芳在会上说。

保护用户权益是支付清算行业发展的首要任务。实施细则进一步强化了用户权益保障,对用户资料及交易记录保管时限、收费调整等提出明确要求。

实施细则规定,非银行支付机构调整支付业务的收费项目或者收费标准的,原则上应当至少于调整施行前30个自然日,在经营场所、官方网站、公众号等醒目位置,业务办理途径的关键节点,对新的支付业务收费项目或者收费标准进行持续公示,在办理相关业务前确认用户知悉、接受调整后的收费项目或者收费标准,做好协议续签或者补签等相关工作,并保留用户同意的记录。

支付业务与人民群众财产安全息息相关。中国人民银行有关部门负责人介

绍,合理适度提高注册资本和净资产要求,有助于提升支付机构风险防御能力,引导其回归本源,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量和水平。

据此,实施细则明确了支付机构注册资本附加要求,以及净资产与备付金日均余额比例。据介绍,非银行支付机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在人民币1亿元基础上,根据附加要求,部分在全国展业、全牌照的机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或将提升至4亿元。

此前条例将支付业务重新划分为储值账户运营与支付交易处理两类,而非网络支付、银行卡收单和预付卡业务等三类。实施细则又进一步明确新旧支付业务类型的“一一对应”关系。

严芳介绍,各种新业务类型可根据有关规定,找到适用的业务规则,确保“有法可依”。中国人民银行正在根据新的业务分类方式,抓紧修订和完善现行制度,充分征求、吸收各方意见之后再推动出台。

为保持监管工作的延续性和宏观政

策取向一致性,实施细则还设置了较为充足的过渡期,确保平稳过渡。根据实施细则,过渡期设置为实施细则施行日至支付业务许可证有效期截止日。

支付机构支付业务许可证有效期通常为5年。由于各支付机构设立时间不同,支付业务许可证到期日也不同。

记者从中国人民银行了解到,考虑到17家支付机构支付业务许可证分别于2024年7月9日和2025年3月25日到期,距离实施细则施行日较近,为保障这两批支付机构具有充足的准备时间,实施细则将其过渡期放宽至12个月。

此外,个别支付机构需要一定时间调整以满足净资产有关要求,实施细则还对净资产与备付金日均余额比例要求也设置了同等时长的过渡期。

中国人民银行表示,下一步,将严格落实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加强对非银行支付行业的全链条监管,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本,更好保护用户合法权益。

(新华社北京7月26日电 记者吴雨 张千千)

巴丹吉林沙漠—沙山湖泊群申遗成功



巴丹吉林沙漠夏日风光(2022年7月13日摄,无人机照片)。当地时间7月26日,在印度新德里举行的第46届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会议上,我国申报的巴丹吉林沙漠—沙山湖泊群顺利通过评审,成功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新华社记者 贝赫 摄

中国黄(渤)海候鸟栖息地(第二期)扩展列入世界遗产



这是在辽宁丹东鸭绿江口湿地拍摄的鸟群(2023年4月18日摄)。当地时间7月26日,在印度新德里举行的第46届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会议上,中国黄(渤)海候鸟栖息地(第二期)顺利通过评审,上海崇明东滩等5处提名地扩展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新华社发

我国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地震预警网

新华社北京7月26日电(记者王丰 吴方圆)记者从中国地震局26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国家地震预警工程于25日通过竣工验收,标志着我国国家地震预警工程全面建成,将向全社会提供地震预警和烈度速报信息服务。

中国地震局副局长阴朝民在发布会上介绍,国家地震预警工程项目已建设15899个观测站,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地震预警网。目前全国大部分地区地震监测能力达到2.5级,东部地区达到2.0级,首都圈、长三角等人口稠密地区达到1.0级。在地震预警和烈度速报方面,我国华北、东南沿海、南北地震带、新疆天山中段、西藏拉萨周边等5个重点预警区已具备秒级地震预警能力,

全国已具备分钟级烈度速报能力。

台站观测、数据处理是地震监测预警的其中一环,公众和相关行业获知地震预警信息离不开紧急地震信息服务、通信网络等技术系统支持。中国地震台网中心主任李永林在发布会上表示,国家地震预警工程已对接铁路、管网、电网、核电、燃气等行业,拓展电视、乡村大喇叭、IPTV等应急广播播发试点,丰富微信、支付宝等公众移动应用服务渠道,具备亿级覆盖、秒级触达的广域快速服务能力。

“建设过程中,我们突破了地震预警、烈度速报系列核心技术瓶颈,总体功能与性能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阴朝民说。

